

广东省农业厅

关于协助填报承担涉农研发平台情况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加强农业科技支撑体系建设，提高农业科技创新水平，完善农业科技创新条件，经研究，现请有关单位协助填报承担涉农研发平台情况表，并将有关要求函告如下：

一、填报对象：已经承担并仍在有效期内的厅级以上涉农重点实验室、工程（技术）研究中心等平台的建设单位。

二、填报时间：2016年3月2日-3月15日。请各单位在2016年3月15日前将纸质版情况表（加盖公章）传真至厅科技教育处，电子版发送至10113093@qq.com。

三、联系方式：省农业厅科技教育处：曹亮

电话：020-37288357 传真：020-37288522

附件：承担厅级以上涉农研发平台情况表

广东省农业厅科技教育处

2016年3月1日



